

##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夏仲昊先生、侯海兴先生、薛晓芳女士、王小潼先生、马弘先生、运乃建先生、段咏女士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仲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对会议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夏仲昊先生、侯海兴先生、薛晓芳女士、王小潼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提名夏仲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侯海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薛晓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王小潼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提名严建伟女士、于海生先生、张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严建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于海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张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建伟女士、于海生先生、张昆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

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以上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标准的议案》。

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同意确定公司副总经理梁德强先生、田馨林先生、戴志骋先生的薪酬标准为 S2-3 级。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薪酬标准的独立意见》。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第一、二项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仲昊，男，1969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2002年2月至2007年7月历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2007年7月至2014年10月历任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4年10月至2018年11月历任天津天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11月历任天津滨海新区天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12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仲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侯海兴，男，1973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17年1月历任本公司客服部经理、开发总监，本公司子公司嘉创物业公司总经理、天保房产公司及滨海开元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10月历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基建管理高级主管、安全环保部副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海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

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薛晓芳**，女，1966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1989年至2002年任天津开发区强生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2年至2010年历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审计主管、高级审计主管。2010年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部长助理。2011年起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2015年起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部长。2007年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监事；2014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部长，兼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晓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

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小潼，男，1964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政工师。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历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本公司监事。2014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15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天保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兼任平行车管理部部长、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天津港保税区土地开发招商公司总经理、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天津航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庞巴迪（天津）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小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严建伟**，女，1957年12月出生，汉族，九三学社社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一级注册建筑师。1983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天津大学建筑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7年3月至2005年3月历任天津大学建筑学院副院长、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05年3月起任天津大学建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6年6月起兼任天津大学仁爱学院系主任。曾任天津市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政治协商会议常务委员会委员。现任天津大学建筑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天津大学仁爱学院建筑系系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建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于海生，男，1967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执业律师。1990年9月至2014年12月历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政治辅导员、讲师、副教授、教授，期间曾兼任黑龙江学院律师事务所主任。2014年12月起任天津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期间曾兼任天津子矜律师事务所主任。2020年3月起兼任北京京悦（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天

津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兼任北京京悦（天津）律师事务所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海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昆，男，1972年5月出生，汉族，民主建国会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至2008年1月历任天津华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天津华夏松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2008年2月至2019年8月历任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证券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19年8月起任天津诺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天津诺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工作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